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文件

宁科协〔2025〕17号

关于申报2025年度
市科协“对外科技交流”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充分发挥科协系统“一体两翼”组织优势和民间科技人文交流主渠道作用，进一步推进国际学术科技交流纵深发展，助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根据《南京市科协对外科技交流项目管理办法（修订）》（宁科协〔2024〕23号），现决定组织实施2025年度“对外科技交流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申报对象

 市科协直属事业单位、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企事业（园区）科协、海智基地以及在宁其他参与海智计划的合作机构等。

1. 项目类别

（一）国际科技学术交流项目。为充分利用国际科技资源和人文、创新资源，重点围绕学科发展和我市科技、经济、社会发展等领域的重点、热点问题，由申报单位在宁主办或承办的有境外（含港、澳、台地区）科技学术团体、知名科技专家参加的国际或地区间学术会议、论坛等活动。

（二）非学术类对外科技交流项目。申报单位在宁主办或承办的海外人才与项目跨境路演、双创大赛等海外引才引项、国际技术转移及其他相关对外科技交流活动。

三、项目经费

（一）市科协根据项目主题、规模、层次择优确定立项项目，对与国际科技组织、国家级或省级学会联合开展的对外学术交流活动予以优先立项。

（二）每个立项项目经费补助2万元，申报单位应另有配套资金支持。

四、申报要求

（一）申报项目不得涉及领土主权、意识形态、民族、宗教、人权等敏感问题。按照“谁申报、谁负责”的原则,切实加强对项目的全程管理。

（二）申报单位限报1项对外科技交流项目。申报项目原则上应当年申报、当年实施、当年11月前完成，完成后提交相关总结材料。无特殊原因,项目不得中止或延期执行，因不可抗拒因素延期的,应提交书面申请报告。

（三）申报的国际会议或论坛项目需随申报材料一并提供会议的批件或备案等相关文件。

（四）申报单位通过“南京科技工作者之家网”（<http://www.njkjgzz.org.cn/>）线上申报，**操作指南见申报登录页面**。申报流程如下：

1.用户注册：新用户请登录注册页面（http://njxmsb.njkjgzz.org.cn），完成注册后登录后台申报；

2.用户登录：已有账号的单位可直接登录“南京科技工作者之家网”，点击顶部“登录”按钮进入后台，选择左侧菜单栏“业务工作”-“项目申报”栏，选择“2025年度对外科技交流项目”进行申报；

3.逐项填写申报表，完成后导出并打印盖章，将已盖章纸质件扫描为PDF文件并上传，确认无误后提交申报。

（五）填写申报表时，要求要素齐全、主题鲜明、目标合理、内容规范。

五、申报时间

网上申报开放时间为2025年4月27日至5月23日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玄武区北京东路43-2号台城大厦三楼313室

邮 编：210008

联 系 人：苏晓蕾

联系电话：83211895

附件：市科协“对外科技交流”项目申报表

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

 年过言，建设高水平2025年4月27日

附件

市科协“对外科技交流”项目申报表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
| 申 报 单 位 |  | 联 系 人 |  |
| 联 系 电 话 |  | 电 子 邮 箱 |  |
| 项 目 类 别 | 学术交流类 □ 非学术交流类：海外引才引项 □ 国际技术转移 □ 其他 □ |
| 联合主办或协办单位 |  |
| 活动举办时间 |  | 配 套 经 费 |  |
| 活 动 规 模 | 中方人数 |  人（其中，线上 人） |
| 外宾人数（注明国别） |  人（其中，线上 人）；来自： |
| 港澳人数 |  人（其中，线上 人）；来自： |
| 台湾人数 |  人（其中，线上 人） |
| 是否邀请国（境）外媒体参与活动报道 |  |
| 活动简要综述：1、近三年举办市级以上相关活动情况及成效；2、活动宗旨及目的；3、主要内容、方案；4、拟定特邀报告人及报告内容；5、拟邀请出席会议的境内外知名专家学者等 |
| 活动负责人及主要参加人员： |
| 目标及预期成果： |
| 申报单位意 见 |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

市科协办公室 2025年4月27日印发